

国道 307 线汾阳至晋陕界改线工程

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

建设单位：山西路桥建设集团汾柳公路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编制日期：二〇二六年八月

目 录

- 1 概述 1
- 2 一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1
 - 2.1 公开内容及日期 1
 - 2.2 公开方式 2
 - 2.3 公众意见情况 3
- 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3
 -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3
 - 3.2 公示方式 4
 - 3.2.1 网络 4
 - 3.2.2 报纸 5
 - 3.2.3 张贴 8
 - 3.3 查阅情况 8
 - 3.4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10
- 4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10
 - 4.1 公众座谈会、听证会、专家论证会等情况 10
 - 4.2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10
- 5.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10
 - 5.1 公众意见概述和分析 10
 - 5.2 公众意见采纳情况 11
 - 5.3 公众意见未采纳情况 11
- 6 报批前公开情况 11
- 7 诚信承诺 12

1 概述

山西省公路局吕梁分局于 2021 年 9 月 6 日正式委托山西瑞通路桥新技术有限公司（后续更名为中路黄河（山西）交通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承担“国道 307 线汾阳至晋陕界改线工程”环境影响评价工作。2025 年 4 月，国道 307 线汾阳至晋陕界改线工程建设单位由“山西省公路局吕梁分局”变更为“山西路桥建设集团汾柳公路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山西路桥建设集团汾柳公路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1 日正式委托中路黄河（山西）交通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完成“国道 307 线汾阳至晋陕界改线工程”环境影响评价工作。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发布的《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 4 号）要求，建设单位于 2021 年 9 月 8 日起在吕梁市人民政府官网上进行了环境影响评价一次公示。环评报告编制完成后，于 2026 年 4 月 2 日起在吕梁市人民政府官网上进行了 10 个以上工作日的二次公示，二次公示期间在山西晚报进行了两次报纸公示，并在沿线村庄公示栏进行了现场张贴。

2 一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2.1 公开内容及日期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建设单位应当在确定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后 7 个工作日内，通过其网站、建设项目所在地公共媒体网站或者建设项目所在地相关政府网站（以下统称网络平台），公开下列信息：

（一）建设项目名称、选址选线、建设内容等基本情况，改建、扩建、迁建项目应当说明现有工程及其环境保护情况；

（二）建设单位名称和联系方式；

（三）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的名称；

（四）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五）提交公众意见表的方式和途径。

山西省公路局吕梁分局于 2021 年 9 月 6 日委托开展该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工作，于 2021 年 9 月 8 日起在吕梁市人民政府官网上进行了环境影响评价一次公示。

本项目一次公示的内容如下：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国道 307 线汾阳至晋陕界改线工程

建设单位：山西省公路局吕梁分局

建设地点：路线起自汾阳河北村，与国道 307 汾阳市过境段公路改线工程终点相接，经杨家庄、枝柯镇、道棠村、卜赖垣村，终点与黄河东岸 G307 线吴堡县黄河大桥相接，路线全长 123.286 公里。

建设内容及规模：全线共设置特大桥 1286m/1 座，大桥 10673m/36 座，中桥 1624/19 座；设置特长隧道（单洞）14170m/4 座，长隧道（单洞）11814m/6 座，中隧道（单洞）7958m/14 座，短隧道（单洞）5285m/18 座；设置互通式立交 5 座（新建 4 处，利用 1 处），分离式立交 7 座，通道 34 座。设置停车区 3 处，匝道收费站 3 处，养护工区 3 处，治超站 3 处；另有一级公路连接线 2.808km（利用）。

全线总占地 11470 亩，其中利用段占地 4237 亩，旧路占地 184 亩，新增占 7049 亩。

建设性质：新建

项目投资及资金来源：本项目估算总投资 162.53 亿元，建设期资金来源主要是政府补助、地方配套和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其中，政府补助来源为中央车购税，申请中央车购税约 37.90 亿元（最终以交通运输部中央车购税资金安排意见为准）；地方配套约 10.86 亿元；地方政府专项债券 113.77 亿元。

（二）建设项目的建设单位的名称和联系方式

建设单位名称：山西省公路局吕梁分局

建设单位联系方式：0358-8228501

（三）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的名称

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名称：山西瑞通路桥新技术有限公司

（四）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http://www.mee.gov.cn/xxgk/xxgk01/201810/t20181024_665329.html

（五）提交公众意见表的方式和途径

联系地址：山西省公路局吕梁分局

联系人：李大为

联系电话：0358-8228501

邮箱：754873643@qq.com

2.2 公开方式

建设单位于 2021 年 9 月 8 日起在吕梁市人民政府官网上进行了环境影响评价一次

来源：山西瑞通路桥新技术有限公司 更新时间：2021-09-08

邮 箱: 754873643@qq.com



(一) 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

- (二) 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
- (三) 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 (四) 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
- (五) 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公示时限: 建设单位征求公众意见的期限不得少于 10 个工作日。

本项目公示内容及期限如下:

- (一) 项目全文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

- (1) 报告书全文的网络链接

链接: <https://pan.baidu.com/s/1Fiuf3w7lTEA7pMsq47vnFQ?pwd=ymqmqm>

提取码: ymqmqm

- (2) 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

公众可以在山西省太原市小店区茂业中心25层查阅纸质报告书。

- (二) 征求公众意见的公众范围

本次公众意见的征求范围主要为周边受影响的居民、企事业单位及其他组织的代表。

- (三) 公众意见表的网络连接

公众意见表由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统一制定, 可从生态环境部官网下载, 网络链接为: http://www.mee.gov.cn/xxgk2018/xxgk/xxgk01/201810/t20181024_665329.html

- (四) 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

公众通过信函、传真、电子邮箱等其他方式, 在规定的时间内填写公众意见表或采取其他方式提交给建设单位, 反馈与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有关的意见与建议。

联系方式: 0358-5076025, 邮箱: flgsaqjdglb@sx1q.com

联系地址: 山西省吕梁市离石区山西路桥建设集团汾柳公路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 (五) 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全本查阅期限: 自公示之日起十个工作日。

3.2 公示方式

3.2.1 网络

建设单位于 2026 年 4 月 2 日起在吕梁市人民政府官网上进行了不少于 10 个工作日的二次公示。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中的通过网络平台公开。二次公示链

接为：http://www.lvliang.gov.cn/szdt/tzgg/202604/t20260402_2025214.html

二次公示截图如下：



3.2.2 报纸

建设单位于二次公示期间的2026年4月7日、2026年4月9日在山西晚报上进行公示, 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中提到的通过在建设项目所在地公众易于接触的报纸公开, 且在征求意见的10个工作日内公开信息不得少于2次。

山西晚报照片如下:

日本历史教科书中了怎样的毒

日本文部科学省近日审查通过2027年度起使用的高中教科书。此历史教科书刻意淡化、歪曲美化日本侵略历史。日本当局持续推动修改历史教科书成为其扭曲国民历史教育、军国主义复活的一种思想。

三大手法

日本军国主义发动侵略战争,给亚洲国家带来深重伤害。一直妄图否认侵略历史、篡改历史教科书成为其扭曲国民历史教育、军国主义复活的一种思想。

日本青学大学名誉教授说,近30年来,日本修改历史教科书,右翼势力声称如实地讲述“自虐史观”,部分出版社开始“爱国主义”色彩的历史教科书。

几十年来,日本教科书之变,右翼歪曲历史的单刀独臂。一是在文字上回避侵略。日本发动九一八事变,侵略中国,其出版社2002年版教科书在“日本对中国的侵略”章节,立“伪满洲国”,意欲“立伪满洲国”,但2012年版改为“关东军”宣布“满洲国”成立,“伪满洲国”意味。而在2016年版,则改为“满洲国”与“伪满洲国”。

二是在内容上强化日本。2008年版历史教科书“南京大屠杀”一章,介绍了远东国际军事法庭的判决,并在注文中,“南京大屠杀”一词,在人均均遭屠杀,远东国际军事法庭判决在案。

三是在叙述上歪曲历史。2009年版历史教科书,刻意强调侵略的行径,与“侵略”并列,并提到日本“侵略”为“本国获取资源”,“侵略”在教科书中,相关表述变成了“动力”,并删除了对日本侵略的批判。

在右翼势力长期操纵下,日本教科书整体向淡化、否认侵略。有研究人员在收集到的现行中学历史教科书中,出版社在表述侵略行为时,刻意在正文中记录了对南京大屠杀教科书采用率仅0.5%,此书的学校特受到多方压力。

国道307线汾阳至晋陕界改线工程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第二次公示

一、项目全文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

(1)报告书全文的网络链接通过百度网盘分享的文件:链接:https://pan.baidu.com/s/1Fuf3w7TTEA7pMsq47vnFQ?pwd=ymqm 提取码:ymqm;(2)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公众可以在山西省太原市小店区茂业中心25层查阅纸质报告书。

二、征求公众意见的公众范围:本次公众意见的征求范围主要为周边受影响的居民、企事业单位及其他组织的代表。

三、公众意见表的网络连接:公众意见表由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统一制定,可从生态环境部官网下载,网络链接为: http://www.mee.gov.cn/xxgk/xxgk/xxgk01/201810/t20181024_665329.html

四、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公众通过信函、传真、电子邮箱等其他方式,在规定的时间内填写公众意见表或采取其他方式提交给建设单位,反馈与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有关的意见与建议。

联系方式:0358-5076025

邮箱:flgsaqjdlb@sxlg.com

联系地址:山西省吕梁市离石区山西路桥建设集团汾柳公路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五、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全本查阅期限:自公示之日起十个工作日。

系统抹除日本社会对战争罪行的记忆。刀强闻中国驻日使馆这样的暴行,还成为日

日本历史教科书封面。 据北京日报



组织,并... 日本历史教科书封面。 据北京日报

的历... 日本历史教科书封面。 据北京日报

来,少... 日本历史教科书封面。 据北京日报

导层... 日本历史教科书封面。 据北京日报

员持... 日本历史教科书封面。 据北京日报

刘改香于2005年7月18日购买的太原市五福隆股份有限公司壹拾六座7-3号房产证,因使用权证、合同、购买票据丢失,声明作废。

李竹春于2004年12月30日购买的太原市五福隆股份有限公司壹拾玖座9-10平安碑权证、票据、合同、安葬证丢失,声明作废。

李竹春于2004年12月30日购买的太原市五福隆股份有限公司壹拾玖座9-10平安碑权证、票据、合同、安葬证丢失,声明作废。

李竹春于2004年12月30日购买的太原市五福隆股份有限公司壹拾玖座9-10平安碑权证、票据、合同、安葬证丢失,声明作废。

李竹春于2004年12月30日购买的太原市五福隆股份有限公司壹拾玖座9-10平安碑权证、票据、合同、安葬证丢失,声明作废。

李竹春于2004年12月30日购买的太原市五福隆股份有限公司壹拾玖座9-10平安碑权证、票据、合同、安葬证丢失,声明作废。

李竹春于2004年12月30日购买的太原市五福隆股份有限公司壹拾玖座9-10平安碑权证、票据、合同、安葬证丢失,声明作废。

眼下是精神疾病复发的高危窗口期,警方处置多起相关警情,同时提醒: 春天来了,请给情绪一个温柔的“换季期”

类似警情在全省非孤例

武乡的两起警情,放在全省并非孤例。4月8日,山西晚报·山河+记者从山西警方了解到,仅2026年第一季度,全省已处置多起涉及精神障碍患者及高龄认知障碍老人的突发警情,涵盖肇事肇祸、走失求助等多种类型。基层公安机关面临的压力,不容小觑。

2月20日,西安一名在册管控精神病人李某因与母亲发生口角,独自驾车离家出走,出现在数百公里外的天津市高速公路服务区。西安警方紧急通报天津市公安局,由天津警方派员出警,值民警迅速到场。经核实,李某存在肇事肇祸风险。民警没有贸然行动,先以耐心倾听舒缓其情绪,随后将其妥善安置在派出所内休息。次日凌晨3时,家属从西安赶到接回,并手写了一封感谢信。

3月1日,山西某高速公路上,一名女子在车辆行驶途中突发急症,言语混乱,情绪彻底失控,突然试图打开车门下车。丈夫下车紧急靠近并报警。赶到现场的交警第一时间安抚女子情绪,一边协助家属控制局面,用温和坚定的话语逐步缓解其紧张状态,最终化险为夷。

4月1日深夜,晋城钟家庄派出所接到群众报警:辖区公园内湖边竹筏上躺着一名老人,疑似遇险。民警赶到现场发现,一名90岁高龄老人仰卧在竹筏上,全身湿透。时值深夜,气温偏低,老人因浸水冻得瑟瑟发抖。民警毫不犹豫下水,合力将老人扶上岸边,找来热毛巾、热干衣物,迅速联系家属。原来,老人因年迈认知能力下降,已走整整一天,家人正疯狂寻找。子女赶到将老人送往医院后,民警才发现自己的鞋子已被浸透。

条提醒送给患者家属

一天两起险情,一季多起警情。这串数字背后,是一个不容忽视的现实:春季既是精神疾病复发的高发期,也是高龄认知障碍老人走失的易发期。

综合武乡及全省多地案例,警方梳理出以下5条提醒:警惕春季高发。每年3月至5月是精神障碍病情波动频繁的阶段。气温起伏、气压变化、日照时间波动,都容易扰乱患者的内分泌与神经功能,诱发失眠、躁动或情绪反复。

武乡两起警情发生在4月初,高速突发急症、九旬老人走失等案例也集中在春季,绝非巧合。家属在春季应格外关注患者的情绪与睡眠变化,适当增加复诊频次,切勿因天气转暖、表面看起来平稳就放松警惕。

紧盯日常监护。今年1月至4月,阳曲、河津、太原、晋中等地接连出现特殊群体走失警情。家属应尽量避免让患者单独或认知能力下降的家人单独外出。可为患者或老幼随身佩戴身份信息卡或定位设备。一旦走失,第一时间报警,并提供近照、体貌特征、病史等关键信息,便于警方快速查找。

先安抚,后处置。从武乡的“倾听式安抚”,到高速交警温和沟通,再到河津民警的耐心倾听、钟家庄民警下水救人的细致照料,所有成功处置的案例中,民警都遵循着共同原则:情绪安抚优先,人身安全至上。家属在面对患者或老人情绪失控时,同样需要保持冷静,避免言语刺激或正面冲突,必要时果断报警求助。

有关病情的患者,按医嘱服药是第一道防线。武乡北镇警情中,罗某某正是因为连续拒绝服药,导致病情在两天内急剧恶化。临床研究显示,中断药物治疗者的复发风险是持续服药者的数倍。家属须每日定时督促患者服药,杜绝藏药、吐药行为。切勿因患者状态看似稳定而心存侥幸而自行减药、停药。

该报警时别犹豫。当患者病情失控、老人走失、家属感到力不从心时,拨打110是正确且必要的选择。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精神卫生法》相关规定,疑似精神障碍患者发生伤害自身或危害他人安全行为的,其近亲属和当地公安机关应当立即采取必要措施予以制止,并将患者送往医疗机构进行诊断。警察来了,不是添乱,是帮忙。

山西晚报·山河+记者 辛戈 实习生 孔雅洁

春季气温多变,正是精神疾病复发的高危窗口期。这不是一句写在宣传册上的空洞提醒。

4月4日至6日,短短3天之内,武乡县接连发生两起精神疾病突发警情——一边是女儿挥刀砍向年迈的父母,一边是儿子拒绝服药、扬言伤害家人。危急时刻,派出所民警用一句“别怕,我们在”稳住了失控的现场,为两个濒临崩溃的家庭重新撑起了“安全伞”。

4月8日,山西晚报·山河+记者从山西警方获悉:仅2026年第一季度,全省已处置多起涉及精神障碍患者及高龄认知障碍老人的突发警情。春季是这类警情的高发期。

国道307线汾阳至晋陕界改线工程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第二次公示

一、项目全文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

(1)报告书全文的网络链接通过百度网盘分享的文件:链接:https://pan.baidu.com/s/1Fuf3w7TTEA7pMq47vNFQ?pwd=yymqm 提取码:yymqm;(2)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公众可以在山西省太原市小店区茂业中心25层查阅纸质报告书。

二、征求公众意见的公众范围:本次公众意见的征求范围主要为周边受影响的居民、企事业单位及其他组织的代表。

三、公众意见表的网络连接:公众意见表由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统一制定,可从生态环境部官网下载,网络链接为: http://www.mee.gov.cn/xxgk/2018/xxgk/xxgk01/201810/20181024_665329.html

四、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公众通过信函、传真、电子邮箱等其他方式,在规定的时间内填写公众意见表或采取其他方式提交给建设单位,反馈与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有关的意见与建议。

联系方式:0358-5076025 邮箱:flsagajdlb@sxllq.com 联系地址:山西省吕梁市离石区山西路桥建设集团汾柳公路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五、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全本查阅期限:自公示之日起十个工作日。

其平路护送上警车。警灯闪烁,一路疾驰,直至安全送达长治市安泰医院。到了医院,民警又协助家属办理住院手续,直到一切安排妥当。看着他们忙碌的背影,家属眼眶里泛着泪光:“真不敢想象,要是没有你们来,这个家今天会变成什么样。”

“别紧张,我们就是来聊聊天,看你有

女子情绪

4月4日那天,武乡派出所民警接到报警:“警察同志快快来,我们家要出事!”

打电话的人,和妻子刚刚打开家门,突然情绪失控,冲了出来。

值班民警火那,空气仿佛凝固,他站在客厅中,不断深呼吸,嘴里念着“冷静,冷静”,一对年过半百的父母,一对年过半百的父母,面对随时可选择的离婚,连大气都不敢喘。

面对随时可选择的离婚,连大气都不敢喘。

“别怕,冷静。”

“我们知道你不会伤害你。”

民警的声音,继续注入的温暖。

男子拒绝吃

相似的危机,韩北镇。

4月6日上午,武乡派出所民警接到报警:“警察同志快快来,我们家要出事!”

求助者是辖区某企业有精神障碍的员工,前一天晚上开始服药,更在家中来回踱步,扬言要“伤人”。

家属正躲在一间卧室里瑟瑟发抖,门缝里透出明显的恐惧和抗拒,眼神里全是戒备。

硬碰硬只会激化矛盾,民警深知这一点,他们再次选择了最费时,却也最有效的方式——“倾听式安抚”。

“别紧张,我们就是来聊聊天,看你有

制图 王辰翔

山西晚报·山河+ 2026年4月9日 星期四 责编:孟志荣 美编:王辰翔 校对:苏春艳	山西晚报·山河+ 2026年4月9日 星期四 责编:孟志荣 美编:王辰翔 校对:苏春艳	山西晚报·山河+ 2026年4月9日 星期四 责编:孟志荣 美编:王辰翔 校对:苏春艳	山西晚报·山河+ 2026年4月9日 星期四 责编:孟志荣 美编:王辰翔 校对:苏春艳
---	---	---	---

3.2.3 张贴

张贴时间：二次公示期间；张贴地点：附近村庄

张贴地点：沿线村庄



庄子村二次公示张贴



中庄村二次公示张贴



芦王庄村二次公示张贴



南大井村二次公示张贴



马家峪村二次公示张贴



谷罗沟村二次公示张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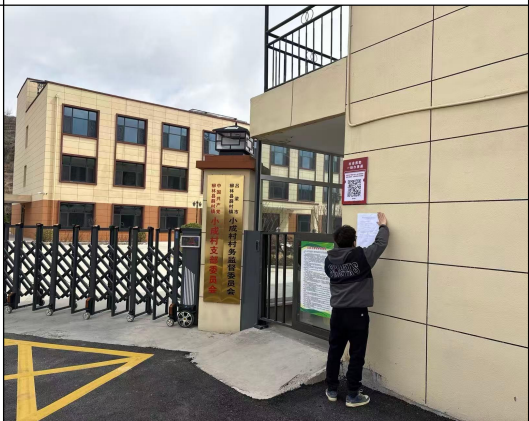
北坡村二次公示张贴



金罗镇二次公示张贴



邢家庄村二次公示张贴



后小成村二次公示张贴

国道 307 线汾阳至晋陕界改线工程
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第二次公示

一、项目全文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

(1) 报告书全文的网络链接通过百度网盘分享的文件：
链接：<https://pan.baidu.com/s/1Fiuf3w7ITEA7pMsq47vnFQ?pwd=ymqm>
提取码：ymqm

(2) 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
公众可以在山西省太原市小店区茂业中心 25 层查阅纸质报告书。

二、征求公众意见的公众范围
本次公众意见的征求范围主要为周边受影响的居民、企事业单位及其他组织的代表。

三、公众意见表的网络连接
公众意见表由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统一制定，可从生态环境部官网下载，网络链接为：
http://www.mee.gov.cn/xgk/xxgk/2018/xxgk01/201810/t20181024_665329.html

四、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
公众通过信函、传真、电子邮箱等其他方式，在规定的时间内填写公众意见表或采取其他方式提交给建设单位，反馈与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有关的意见与建议。
联系方式：0358-5076025 邮箱：fngsagjdlb@sxhq.com
联系地址：山西省吕梁市离石区山西路桥建设集团汾柳公路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五、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全本查阅期限：自公示之日起十个工作日。

二次公示内容

3.3 查阅情况

《国道 307 线汾阳至晋陕界改线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公开期间无个人或团体公众索取环境影响报告书纸质版全本。

3.4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在二次公示期间，收到中阳县绿源食用菌种植专业合作社相关建议，意见详见附件 1。

4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4.1 公众座谈会、听证会、专家论证会等情况

本项目前期公众参与过程中个人对项目环境影响方面无意见，因此，建设单位不再组织开展深度公众参与。

4.2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本项目公示期间没有公众对项目建设提出质疑性意见，故未开展深度公众参与。

5.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5.1 公众意见概述和分析

公众意见内容：根据此次施工单位环评报告公示中的规划线路，我食用菌种植基地紧邻该工程项目，因此有以下建议：

1.请施工单位对我食用菌特殊行业可预见的风险，从项目施工期粉尘、扬尘、沥青气等大气污染以及长期运营中汽车尾气扬尘轮胎橡胶颗粒挥发物等，对食用菌菌种、菌丝、菌棒生长过程中的危害进行科学分析；

2.施工期重型机械的噪音振动等对食用菌子实体发菌方面的影响，以及对我特色窑洞的风险，长期施工和运营期的高频振动对百米窑洞的风险做出科学分析；

3.恳请相关环评工作人员对我合作社特殊行业在此次项目中可预见会遭受

的重大风险作出科学的分析判断。

针对上述意见，我单位高度重视，已组织专家结合项目实际开展专项评估。经分析，施工期将采取洒水降尘、封闭运输等措施严格控制扬尘与废气排放，确保大气污染物浓度符合标准，对食用菌生长影响可控。对于噪音与振动问题，将通过优化施工方案及实时监测等手段，最大限度降低对窑洞结构及菌丝发育的干扰。后续将持续加强环境监测与沟通，切实保障合作社合法权益。

5.2 公众意见采纳情况

收到中阳县绿源食用菌种植专业合作社相关建议，本环评已补充该建议提出的相关分析内容（见环评报告书节“5.1.2.3”），并且针对性补充施工期和运营期保护措施，后续施工及运营阶段将严格按环评要求落实各项保护措施，避免对基地造成影响。

6 报批前公开情况

《国道 307 线汾阳至晋陕界改线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建设单位山西路桥建设集团汾柳公路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报批前公示情况。

7 诚信承诺

我单位已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在《国道 307 线汾阳至晋陕界改线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阶段开展了公众参与工作，在公众参与阶段，未收到公众反馈意见，按照要求编制了公众参与说明。

我单位承诺，本次提交的《国道 307 线汾阳至晋陕界改线工程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内容客观、真实，未包含依法不得公开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如存在弄虚作假、隐瞒欺骗等情况及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由我单位承担全部责任。

承诺单位：山西路桥建设集团汾柳公路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承诺时间：2026 年 8 月 11 日



附件 1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意见表

填表日期 2026 年 4 月 14 日

项目名称	国道 307 线汾阳至晋陕界改线工程
一、本页为公众意见	
与本项目环境影响和环境保护措施有关的建议和意见（注：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规定，涉及征地拆迁、财产、就业等与项目环评无关的意见或者诉求不属于项目环评公参内容）	根据此次施工单位环评报告公示中的规划线路，我食用菌种植基地紧邻该工程项目，因此有以下建议： 1.请施工单位对我食用菌特殊行业可预见的风险，从项目施工期粉尘、扬尘、沥青气等大气污染以及长期运营中汽车尾气扬尘轮胎橡胶颗粒挥发物等，对食用菌菌种、菌丝、菌棒生长过程中的危害进行科学分析 2.施工期重型机械的噪音振动等对食用菌子实体发菌方面的影响，以及对我特色窑洞的风险，长期施工和运营期的高频振动对百米窑洞的风险做出科学分析 3.恳请相关环评工作人员对我合作社特殊行业在此次项目中可预见会遭受的重大风险作出科学的分析判断 衷心感谢 （填写该项内容时请勿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等内容，若本页不够可另附页）

二、本页为公众信息	
(一) 公众为公民的请填写以下信息	
姓 名	
身份证号	
有效联系方式 (电话号码或邮箱)	
经常居住地址	xx 省 xx 市 xx 县 (区、市) xx 乡 (镇、街道) xx 村 (居委会) xx 村民组 (小区)
是否同意公开个人信息 (填同意或不同意)	(若不填则默认为不同意公开)
(二) 公众为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请填写以下信息	
单位名称	中阳县绿源食用菌种植专业合作社
工商注册号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314112909100337XP
有效联系方式 (电话号码或邮箱)	15333061576
地 址	山西省吕梁市中阳县 (区、市) 金罗镇 (镇、街道) 姚家岭村
注：法人或其他组织信息原则上可以公开，若涉及不能公开的信息请在此栏中注明法律依据和不能公开的具体信息。	